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日报社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聘用临时工及经费支出情况

(三) 物业管理费支出情况

(四)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六)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包头日报》作为党报和市委机关报，担负着推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贯彻落实的职责，传递党的声音、让党的主张在人民群众中入耳入脑入心是我们的光荣使命。

2018年，《包头日报》开设了“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 建设亮丽内蒙古 共圆伟大中国梦”“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等专栏，报道了全市各地区、各部门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人大内蒙古代表团重要讲话精神的生动实践。

2018年是我国改革开放40周年，《包头日报》开设了“庆祝改革开放40年基层行”“庆祝改革开放40年看身边变化”等专栏，刊发了一批反映改革开放40年来取得巨大成就的新闻报道，宣传了40年来我市各条战线取得的辉煌成就和城乡面貌的巨大变化。《包头日报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特刊》用20个版面集中展示了包头40周年改革开放取得的巨大成就。推出“改革进行时”和“回味40周年”系列报道，刊发了《奋进40年 看包头如何实现“神鹿”

跨越》《包头经济在转型升级中扬帆再起航》等稿件，用讲故事的方式生动展现了我市改革开放的成果。

2018年，《包头日报》紧密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新闻宣传，开设了“中央环保督查‘回头看’”专栏，刊发了《包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回应群众新期盼》《铁拳治污 捍卫鹿城“蓝天梦”》两个专版，编发了《推进工业污染防治工程 将“治污”措施落到实处》等系列稿件；为配合自治区新旧动能转换现场会议召开，我们推出了反映我市高质量发展的系列稿件《新动能引领新发展 新发展点亮新未来》《点燃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引擎”》，受到自治区主要领导的表扬；为全面反映我市抗洪救灾的情况，我社记者深入抗洪一线采写了《包头铁甲战车踏洪碾泥显神威》《洪水来袭 铁甲战车驰援 军民融合关键时刻大显风采》等稿件，长篇通讯《传承抗洪精神 见证包头力量》全面总结了我市抗洪抢险的情况；在五一劳动节之际，为纪念老一辈专业技术人员为包头发展做出的贡献，推出了“致敬劳动者”栏目，刊发了《张国忠：我要看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那一天》《唐嗣孝：巾帼不让须眉的煤焦专家》等稿件，反映了劳动者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落实大提质”活动，社领导亲自带队深入基层开展采访和服务，推出了一系列接地气的稿件。

包头日报社在新闻宣传方面取得的成绩受到上级有关部门的肯定，2018年3月2日，国家新闻出版广电局授予《包头日报》“全国百强报纸”荣誉称号，是自治区唯一获此殊荣的报社，全国仅有5家地市报入选。4月16日，自治区党委常委、市委书记张院忠对此专门作出批示。

2018年，包头日报社按照中央关于推进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战略部署，不断加快融合发展的步伐，建成了中央厨房、黄河云等媒体融合发展重点项目，迅速实现了从相“加”到相“融”阶段的转变。包头日报社以移动新媒体为突破口，改造和建设了包头新闻网PC网站及手机网站、包头新闻网英文网站、包头手机报、包头首发客户端、微信矩阵、微博矩阵、视频（直播）平台、黄河云移动政务新媒体平台、包头城市联播网等九大新媒体平台，同时将原有报纸采编系统升级为全媒体采编系统，建立了全媒体采编指挥中心中央厨房，集中资源做大做强优势媒体平台，实现了由传统报社向全媒体集团的转型。目前，包头新闻网微信公众号拥有粉丝38万，在全国300多家地市新闻网微信公众号影响力排行榜上一直名列前茅；包头日报、包头晚报微信公众号也各拥有粉丝超过15万，在内蒙古微信影响力排行榜上排在同类媒体公众号的前列，同时，黄河云项目荣获2017—2018年度中国报业新媒体项目创新奖30强的荣誉称号。

鉴于包头日报社在中央厨房建设运营和媒体融合发展方面拥有坚实的基础和丰富的经验，市委宣传部决定由包头日报社负责全市 10 个旗县区融媒体中心（中央厨房）建设工作。目前，报社已完成旗县区融媒体中心建设技术方案设计。同时，作为旗县区融媒体中心主要移动发布端，10 个旗县区黄河云子站已上线运行，使包头市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工作走在自治区和全国前列。

2018 年，包头新闻网获评“全国地市网络媒体综合实力二十强品牌”，黄河云获评“全国地市网络媒体最具影响力的十强客户端品牌”，包头新闻网微信公众号、微博、企鹅号分别获评“全区最具影响力十大媒体微信”“全区最具影响力十大媒体微博”“全区十大最具发展潜力企鹅号”。包头新闻网获得国家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成为全区 5 家获此资质的重点新闻网站之一。包头日报社媒体融合发展所取得的成绩得到了自治区、包头市宣传主管部门以及全国业内同行的肯定，我社在中国报业第二届融合创新大会和全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进行了媒体融合发展的经验介绍。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包头日报社是中共包头市委直属的处级事业单位，包头市财政差额拨款单位。其主要职责是：

《包头日报》创刊于1931年12月16日，1952年7月1日改为中共包头市委机关报，包头日报社担负着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以及十八大会议精神，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反映各族人民群众呼声和愿望的重要职责。1994年5月包头日报社创办了《包头晚报》，2008年11月创办了包头新闻网。

包头日报社截止2018年12月底编制人数254人，其中差额补贴192人，经费自理62人；单位实有人数233人，其中：差额补贴人员171人，经费自理人员62人；离休人员5人，退休人员114人，另有享受财政补助遗属人数1人；长期聘用人员110人。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8年包头日报社全年收入总额6,300.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88.33万元，经营收入3,112.06万元，部门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07.09万元，决算比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收入1,581.24万元，增长98.39%。主要原因：一是预算将3个项目支出列入市财政局统一预算，执行时划回单位部门决算收入；二是“出版发行”科目的财政预算系统只预算财政拨款内容，经营收入未列入预算，因此经营收入决算大于预算3,112.06万元。

2018年包头日报社全年支出总额6,199.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3,074.49万元，经营支出3,124.62万元。部门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07.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07.09万元，决算比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支出1,467.40万元，增长91.31%。主要原因：一是预算将3个项目支出列入市财政局统一预算，执行时划回单位部门决算支出；二是财政预算系统只填列财政拨款支出，经营支出未列入预算，因此“出版发行”功能科目经营支出决算大于预算3,124.62万元。

二、关于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总计5,543.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6,300.4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756.96万元；支出总计5,543.44万元，其中：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655.67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352.82万元，下降6.00%；支出总计减少352.82万元，下降6.00%。主要原因：2018年度差额补贴人员退休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经营收入减少导致总收入减少。

（二）关于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6,300.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88.33 万元，占 50.60%；经营收入 3,112.06 万元，占 49.40%。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6,199.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2.47 万元，占 27.10%；项目支出 1,392.02 万元，占 22.50%；经营支出 3,124.62 万元，占 50.40%。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243.1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54.84 万元；支出总计 3,243.17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168.69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41.51 万元，下降 1.30%；支出减少 41.51 万元，下降 1.30%。主要原因：2018 年度差额补贴人员退休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074.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2.47 万元，占 27.10%；项目支出 1,392.02 万元，占 45.30%。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82.4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00.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较上年增加 135.45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 年度差额补贴人员基本工资及薪级工资标准提高；公用经费 82.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较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着“勤俭节约”原则，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控制相关经费支出。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1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无差异。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1.1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10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原因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8 年度未购置任何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10 万元，用于部门公务用车车辆燃油费、维修费和车辆保险费，车均运维费 0.8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58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精神，竭力缩减不必要的开支。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国内公务接待。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82.45万元，比2017年度减少0.05万元，减少0.06%，主要原因是：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控制相关经费支出。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2.95万元、水费1.00万元、电费15.00万元、物业管理费3.42万元、差旅费1.00万元、维修（护）费2.00万元、会议费1.00万元、培训费1.00万元、工会经费18.85万元、福利费23.5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10万元、其他1.56万元。

（二）聘用临时工及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聘用临时工110名，主要职责是：新闻采编、新媒体运营。比2017年增加1名，主要原因是：增加1名新媒体运营人员。全年累计发放工资（财政拨款）162.03万元，比2017年增加2.47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1名新媒体运营人员导致工资支出增加。平均工资2873元/月。

（三）物业管理费支出情况

2018年物业管理费支出3.42万元，较2017年减少0.15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着“勤俭节约”原则，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控制相关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78.80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2.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的4.1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55.83万元，比2017年减少566.82万元，降低46.40%，主要原因是：2018年新媒体设备购置比2017年少；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67.15万元，比2017年减少294.18万元，降低44.50%，主要原因是：2018年新媒体设备维护费用比2017年低；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5.82万元，比2017年减少729.37万元，降低74.00%，主要原因是：2018年新媒体设备维护费用比2017年低。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3辆，主要用于：新闻记者外出采访；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主要是印刷设备，比2017年增加0.00台（套），主要原因是：包头日报社2018年未购置单

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5 台(套), 主要是印刷设备, 比 2017 年增加 0.00 台(套), 主要原因是:包头日报社 2018 年未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业设备。

(六)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包头日报社对党报覆盖工程开展绩效评价, 党报覆盖工程中所用印刷原材料采购都经过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网申报审批, 购置的印刷设备也通过是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网招标申报流程审批, 党报覆盖工程中报纸采编业务严格执行报社百分制考核制度规定, 包头日报社发行有限责任公司为党报覆盖工程制定了详细的投递服务标准及检查考核办法。

2018年包头日报社党报覆盖工程按照年初预算顺利完成了各项数量指标。包头日报社严把质量关, 《包头日报》的采编、印刷、投递的成本控制从未松懈, 全年均按照预算指标控制。

包头日报社党报覆盖工程改善着包头市文化宣传手段和宣传效果, 为包头市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衔接、转型提供有效保证。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殷 联系电话：0472-2529199